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新型电力储能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项目中标通知书，但尚未签署正式合同，中标项目的具体内容以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2、若本次中标项目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新型电力储能业务拓展及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南都电源”）于近日收到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的中标通知书，南都电源中标国家电投南都（鄂州）50MW/100MWh 集中式储能项目，中标金额约 1.39 亿元。现将中标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中标项目基本情况

中标项目：国家电投南都（鄂州）50MW/100MWh集中式储能项目

中标内容：储能系统直流侧设备

招标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招标人委托方：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总容量：100MWh

中标金额：约1.39亿元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招标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负责人：邹振宇

成立时间：2015年12月23日

注册地址：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128号联发国际大厦41层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电源、电力、热力开发、建设、经营、生产及管理；电能设备的成套、配套、监造、运行及检修；销售电能及配套设备；煤炭、铁路运输；电力、热力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力、热力工程专业承包；工程建设与监理；招投标服务及；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力及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商品或技术）（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关联关系：公司与买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合同项目不涉及关联交易。

2、最近三年公司与买方未发生相关交易。

3、履约能力：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作为国有企业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分公司，资信情况良好，履约能力有保证。

（二）招标人委托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勇

成立时间：1993年2月16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德里北街15号

经营范围：水电、火电、输变电工程所需设备、各种电力设备及其配件的组织生产、供应、销售；接受委托承包电力建设成套设备项目；电力成套设备的监理、监造；其它有关工程成套设备的供应；中央投资项目招标代理、政府采购代理、工程招标代理、机电产品国际招标业务、国际金融组织贷款项下的国际招标采购业务、技术改造项目设备招标代理及货物和服务类招标代理业务；进出口业务；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仓储、运输管理；电力成套设备的展销；技术开发；会议服务；物业管理；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销售办公用品、办公机械及耗材、办公家具、家用电器、食品、服装、鞋帽、日用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消防器材、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室内装饰材料、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日用杂货、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照相器材、通讯设备、电子产品、体育用品、纺织品、钟表眼镜、化妆品、玩具、汽车配件；互联网信息服务；出版物零售。（市场主体依法

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出版物零售、销售食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与买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合同项目不涉及关联交易。

2、最近三年公司与买方未发生相关交易。

3、履约能力：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作为国有企业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资信情况良好，履约能力有保证。

三、本次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在全球“碳达峰、碳中和”大背景下，全球能源结构加速转型，推动了可再生能源的广泛应用，为储能大规模的市场化发展提供广阔的空间。

公司作为储能行业领先者，引领和推进储能行业发展。经过多年的积累，具备了从方案设计、系统集成、运营维护及源网荷储一体化的全面技术能力，完成了从电芯产品、系统集成、运维服务至资源回收的储能产业一体化布局，得到行业及国内外客户一致认可，在电源侧、电网侧、用户侧等不同领域均已实现各种场景的规模化应用，并得到客户的高度认可。公司储能产品及系统已累计获得140余项UL、IEC、GB、KC等全球储能领先标准安全认证。

公司本次中标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储能系统项目，系公司多年深耕储能领域的优势积累的结果，公司将持续规模化推进新型电力储能业务，为全球双碳目标持续贡献力量。

若本中标项目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新型电力储能业务拓展及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在上述相关产品交付后确认收入。该事项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四、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项目中标通知书，但尚未签署正式合同，中标项目的具体内容以签订的正式合同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3月1日